

澳門浸信中學 第五屆校友盃球類比賽

籃球賽 章程

- 一. 目的：增進校友之間的溝通和了解，並讓校友一展身手，切磋球技，加深友誼，以友誼第一，比賽第二為主要目的。
- 二. 活動對象：澳門浸信中學校友。
- 三. 參賽隊數：男子 8 隊，每隊 8 – 12 人（如不足 4 隊報名，則比賽取消）。
- 四. 比賽地點：澳門浸信中學體育館。
- 五. 比賽日期：2020 年 1 月 11 日早上 9 點 00 分開始
- 六. 抽籤時間：1 月 11 日早上 8 時 30 分於浸信體育館
- 七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3 日(額滿即止)。
- 八. 報名方法：下載章程並填妥報名表後交霍老師或學校活動中心。
- 九. 報名費用：每隊 200 元。
- 十. 賽制：比賽將採分組單循環制，以首名，次名出線。具體於抽籤時公佈。
- 十一. 獎項：設冠、亞、季、殿各一名，得勝者將獲頒發獎杯及獎牌，予以鼓勵。
- 十二. 比賽方式：
 - 甲、球証：由本校之體育教師或籃球教練擔任同學生。
 - 乙、比賽規則：
 - (1) 每場比賽打上下半場 10 分鐘，比賽大鐘會以不停錶的方式進行。(比賽大鐘將不會中途暫停)
 - (2) 若比賽時間終結時得分相同，則加時比賽 3 分鐘。若仍未能分出勝負，雙方各派 5 人，以射罰球的方式決定勝負；再和，即進入即時死亡，雙方每次派一人射罰球(球員不能重複上場，直至所有隊員完成投射)，分出勝負。
 - (3) 比賽中，**球衣由各位參賽者自備。或學校用背心作比賽。**
 - (4) 比賽為每隊派出正選 5 人作賽，有最多 7 位後備，換人次數不限。
 - (5) 若法定出賽時間逾時 5 分鐘仍未能派出比賽隊伍或不足 5 人作賽，即作棄權論。
 - (6) 任何球隊的球員如有嚴重犯規，或違反校友會的規則、或有不君子行為，當場裁判或活動負責人有權取消該球員或隊伍的比賽資格。
 - (7) 除本章程規定，一切依照校友會決議執行。
 - (8) 球証之判決為最後判決，不設上訴。
- 十一. 備註
 - (1). 如有任何爭拗，學校有權作最後決定，不得異議。
 - (2). 參加者必須自行保管財物，如有遺失概不負責。
 - (3). 如本章程有未盡善處，學校有權隨時作出修改。
 - (4). 如有任何疑問，可致電 62703888 與霍老師聯絡。
 - (5). 請參加比賽的校友自行購買意外保險。